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阿特拉斯

解散清算事项成立清算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股份”）控股子公司阿特拉斯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特拉斯”）解散清算事项，详见公司“临 2016-001”、“临 2016-005”、“临 2016-006”、“临 2016-008”、“临 2016-010”、“临 2016-011”公告。

经北方股份研究，并与阿特拉斯外方股东沟通商议，决定成立阿特拉斯清算组。现将阿特拉斯清算组成员公告如下（以下“北方重工集团”为北方股份控股股东“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

组 长：

郭青峰 北方重工集团董事，北方股份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阿特拉斯董事长

副组长：

张海军 北方重工集团党委副书记，北方股份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成 员：

刘德龙 北方重工集团董事会秘书、改革与资产管理部部长

侯文瑞 北方股份财务总监，阿特拉斯董事
呼维俊 北方股份监事、总经理助理，阿特拉斯副总经理
常德明 北方股份董事会秘书
赵智清 北方股份审计监督与风险控制部副经理
Clemens Diekstatt 德国阿特拉斯费希塔工厂经理
董 杰 阿特拉斯董事、总经理
王建宏 阿特拉斯财务总监
张承根 内蒙古承达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

北方股份将根据阿特拉斯解散清算的相关进程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0日